清史纂修

编者按：2009 年清史的主体工程包括通纪、典志、传记、史表、图录将进入审改阶段，这是为提高清史质量、统一全书体例的必要步骤。为了做好审改工作，清史编纂委员会主任戴逸教授作了关于审改工作的重要讲话，说明了今后四年的工作思路，审改的办法和重要性，权责利的统一，二级项目组的作用等重要问题。希望主体工程的各项目主持人注意研究贯彻执行，如有不同意见请反馈给本刊编辑部。

关于清史审改工作的意见

戴　逸

清史工程自 2003 年正式启动至今已过了六年时间，目前主体工程即将进入审改阶段，这是为提高清史质量、统一体例的必要步骤。“玉不琢不成器”。一篇文章，一部作品，一个科研成果如果不加以修改不可能成为精品。写文章的重要经验就是修改，再修改。因此，没有审改这个程序是不可能的。怎么样进行审改？我谈一点尚不成熟的思路，也可以说是今后四年的工作设想。

我画一个路线图吧，今后四年半能不能照这个路线图走下去。路线图的起点是三级项目已经完成的初稿，我们审改开始起动。三级项目组把他的工作成果比如《民族志》交稿，交稿经过了评估，退回去修改，他自己修改了以后，再交回来，这就是初稿。二级项目组认为他的初稿合格了、接收了，从这个时候，开始起动我们的审改工作。我们的审改办法，姑且称它为“主审制”吧，把几个相近的项目捆绑在一起，由一位同志负责主审一个项目，主审人也可以请几位专家，这些同志只提意见，不动笔修改。要注意几点：

第一，一个项目最好是一个人从头到尾审改，别的专家只是看稿子，提意见，不要你改一道我改一道，这样做不行。我们这部书很大的毛病就在这里，因为是集体著作，是许多人写的，风格不一、水平不一，写得杂乱无章。审改不同于写作，写作一个人写不下来，不得不几个人集体写，但是 30 万字一个项目，可以一个人审下来，审改到底，便于统一体例，统一文风，这是第一点。

第二，捆绑在一起的项目有一位组长，他除了动手审改自己承担的若干个项目外，捆绑在一起的几个项目都要过目。他觉得不合适可以与主审专家商议再斟酌修改。审改动笔是一

[收稿日期] 2008-11-15
[作者简介] 戴逸（1926—），男，中国人民大学清史研究所教授，国家清史编纂委员会主任；北京 100872

个人一改到底，但怎样修改要由几个人商量着干。我想项目组的专家不宜太多，大约二、三个人，二、三个人搞几个项目就可以了，如果自忖能力可以，多承担几个项目，我们很欢迎。另外就是主审人要全面负责，不能个人包干，不能个人单干，要讨论商量着改，如有意见分歧，要由主审专家和执笔专家拿主意，全面负责。执笔专家只对自己审改的工作负责，这是第二条。

第三，审改专家最好由联系人来承担，为什么要由联系人承担呢？因为联系人最了解项目，他联系了三四年、四五年了。他从这个组的联系专家成了主审专家，他对这个项目的内容和写作的情况十分清楚。我们以前的联系工作不是上传下达，以前的联系专家要求审查三级项目的进度，审查他的质量，要了解初稿的内容和质量，你联系了三四年了，对这个项目一无所知，这是失职，你对这个项目的质量也是负有责任的。联系专家应该负起责任来，帮助这个项目弄好。以前，他在平日工作中也在不断了解这个项目的质量，项目有多少是合格的，有多少是不合格的，其缺点、难点和需用力修改之处在哪里，这些都是联系人从联系工作的实际中得出来的。

第四，二级项目组是我们这个工程中最重要、最基础的一个组织。我们质量的提高也要靠二级项目组，所以二级项目组仍然存在。专家的工作不再是联系而是审改。当然如果初稿尚未完成，他继续做联系工作，初稿完成并认定之后，审改开始，专家就转到审改工作上了，当了审改专家他要负责，可能工作量更多一些，责任更重一些。我们也可以将来增聘一些审改专家来承担，我想这一点明年或后年可以做到。因为明后年有很多三级项目需要结项，结项完了他就没有事了。到时，我们又可以聘请他当审改专家，审改别人的稿子，而且我们了解谁比较有能力，谁有经验，工作负责，我们就请谁。审改专家修改以后，要有一个定稿，这个定稿由二级项目组主持人来定。比如，典志组就是由郭成康来定稿，定稿当然不能全看，采取每本书抽查的办法，可以找几个帮手。有的定稿可能很不好，那要扣下重新加工，我不知道这样做是否能做得通。可能有些同志不同意，主要问题还是工作量大，认为工作量大不立项是不行的。工作量大是一个客观事实，你立项也是这么多工作量，不立项也是这么多工作量，你搞主审制也是这么多工作量，这是客观的，不能因为你立了项工作量就会减少，立项不立项和工作量大小没有关系。当然我们在审稿的报酬上可以优厚一点。以初稿的字数计算，审改多少字就给多少报酬。稿子要不要分类，有的质量高不必大改，看一遍略加润色就可以了，有的修改大，工作量大，需要不需要把稿子分类计酬？大家可以商量。审改与稿子的质量有很重要的关系，我们这个钱花到这个地方应该是值得的。

还有就是你没有项目不好向本单位交待。我想，我们专家有四类：一类是离退休专家，不存在向本单位交待的问题；第二是社会科学院的专家，他们也不是很在乎项目的多少；第三类是高校的教授，正教授，说实在的，高校的正教授对项目的紧迫程度也不是非常高，他不需要靠你这个来申请正教授；最关心的是年轻的副教授，但是，年轻的副教授能不能胜任审稿专家、审改专家，能改稿子的专家，可能有的行，恐怕有的不行，不能胜任这个工作，所以这类专家的人数很少。如果真有几位副教授能胜任审稿专家，我们可以以我们单位的名义写一封信给他所在的单位，请他们支持，请他们帮助，请他们单位给予一定的照顾，这也是可行的。可以请他审稿审一年，他们是可能接受的。

对于审改，第一点，我强调一个“改”字，请专家审的同时要“改”，要请有经验的、年富力强的、知识面广的专家来“改”，我想我们的联系专家比较熟悉稿件，深知其优缺点。如果让我们三级项目的作者自己来改，有部分专家可能改起来有困难，因为这是他自己写的。改不好的原因一个是他工作忙没有时间改，另一个就是少数专家责任心不强，最重要的是他有了固定的思想框框的原因，他写出来的初稿就是这个样子，你要让他打破框框，改变思路，超过他的初稿水平，他的思想很难一下子扭转，改了十遍八遍可能还是不行。改得焦头烂额也许改不好，除了初稿让他修改以外，初稿过关以后，如果换一个人由审改专家

来修改，可能容易跳出框框，改得稍好一点。

第二点，所谓改，改什么？这一点很重要。我强调就现成的稿子改，尽量不要大改，不要大拆大卸，因为写这方面稿子的都是这一行的专家，审改的人水平可能还不如作者。我所说的就原稿改，第一是不增加新内容，你审改一个题目，看法不一样，你不要把你的观点强加给他，你找资料，找了许多天资料，写了一小段，最后也超不过人家，所以不要增加新内容；第二个是不要改变结构，你要把第二章换到第一章，或是除掉一章，或是增加新章，那就改动太大了，我们没有时间，也可能弄巧成拙反而做不好，这相当于整个重新写了，那肯定是不行的；第三是尽可能不改变原作者学术观点，当然要保持全书大的观点一致，很多具体观点应该百家争鸣。

审改时需要注意：第一点看有没有政治观点上的问题，有无与现行政策上的抵牾，这个很重要，像《民族志》、《边政志》、《邦交志》都有这方面的问题，这一点要特别注意；第二点就是史料有没有硬伤，你看不出来没有办法，你也不必要给他找新资料，那样的话没完没了，关键是史料有没有错误；第三条删掉重复，重复的内容一定要删掉，别的地方讲了，你再讲这个就叫重复，多处重复，宜在何处详讲，何处少讲，何处不讲，应和有关作者商量；第四就是文字的润色，欠通的文句要修改，罗嗦的句子要删去，如《民族志》，有一些东西是没必要写的，如历代土司的名字就没必要写了，写一些著名的、重要的就可以了。大部分稿件，我感觉太臃肿，应该“减肥”。我看到的稿子大多臃肿，写得罗嗦，文字很长，也不符合我们的规范、体例，做一些修改调整，但是不要增加新内容，不要改变他的结构，不要有很大的变动。

稿件要有“审改”阶段是为了提高全书的质量。杜甫的诗说“繁枝容易纷纷落，嫩叶商量细细开”，就是说文章必须修改。“一挥而就”可以说明作者的才华或者作者腹中已有宿构，但并不能说明文章就是好文章。好文章是改出来的，要多斟酌，多推敲，精益求精，即使初稿的内容已相当完美，但初稿是否符合写史的要求，用语、行文是否符合则例，甚至标点符号也要讲究。一部庞大的集体作品，如果不作“审改”，就会杂乱无章，我想初稿的作者会体谅我们要进行“审改”的苦衷。当然，我们“审改”时必须谨慎、细心，要尽可能保持原作的精华。

我们重视稿子的质量，但是时间也是有限制的，在限定的时间内要尽量完成它。2012年年底付印，我们还有四年半的时间，印出来，我们不是拿到市场上去，而要上报中央，我们清史完成了，请上级审查，请专家们审查。我们希望在这个成品的基础上，还有机会打磨，还应该精雕细琢，成为一个精品。你上交一个经过三审的成品，中央便于审查和考虑，你没有成品，工程没有完成，中央怎么考虑啊。你现在有这个成品了，看样子还可以，有基础，工程比较大，这就有可能争取到再打磨几年时间，精益求精。所以不管如何，到2012年年底都要付印，然后再争取中央的支持。要不然的话，中央也无从了解你的工作，你上交的是成品，虽非尽善尽美，但不是一个半成品。

第三点，我认为目前编审组是一些年高德劭、知识广博、威信很高的老专家，在各方面对我们有指导作用，他们的任务就是指导、抽查、咨询，举一反三，看质量怎么样，有问题向他们请教，请他们出主意。实际上，文海同志对我们的帮助是巨大的，对一些决策性的指导工作都参与了，起了很大作用。我们的工作很需要有远见卓识的指导。

第四点就是要做好若干准备工作。

第一个准备工作就是在网上搜索清史专家、近代史专家。一开始起动的时候，我们搜索过一次，当时是王江同志做的。我是详细看了，在我的脑子里起很大作用，我知道了他们的名字，但是我不知道他们分别擅长什么，写过什么东西。现在过了五年了，又有大批新人出现，又有大批的人退休，最好注上他们的专长，年龄也要注上，离退休了，我们可以请他。现在我们不了解清史的专家有多少，特别是青年专家成长很快，有点与世隔绝的感觉，这些对于我们下一阶段邀请专家来参加工作有很大的作用，尽量搜集比较全一点，最好要有他的著作和有什么重要的文章，他是研究什么

领域、什么时段的，要不然的话，我们不好请他来。

第二个工作是档案，档案工作要提到日程上来，我指的是我们的稿子，不是我们的工作档案。吴孝英同志负责工作档案，她很有经验，工作做得很好。我指的档案是印出来的稿子，以及清史的各个小项目，典志是几十个项目，传记有三十多个项目，通纪有十二个项目，史表是二十多个项目。每个项目都有初稿、修改稿、定稿、资料长编、注释、考异，字数浩博。这么多的东西没有人管怎么行呢，我觉得要有档案制度，用专门的档案员来保管整理，管理这些东西非常重要，第一不能丢失，第二不能弄乱，第三不能外传。虽然这些不是什么机密文件，但是限定不能外传。要有内部的借阅制度，要让修改的同志便于查阅。有的稿子还要复印多份，送给领导和有关同志，这是繁重而复杂的任务。档案制度要很快建立起来，要用专门人员来管，要分类分档，井井有条，而且不能有闲人出入。把各类的档案都要分清楚，把初稿、定稿、修改稿要详细分清，保管得当，便于查找。

第五点，特别差的稿件，可能是百分之十或是百分之五，小动不行，必须动大手术，由二级项目组提出来，哪几个项目是这样的，我们可以另外组织力量来攻关，把特别差的项目也要搞上去，有的实在不行，无关紧要的我们可以删掉，宁缺毋滥。当然，我们要在有限的时间内做这些工作，要到 2012 年以前完成。

第六点，五个主体组工作不同，各有特色。通纪、典志是长篇文章，史表是一个一个的信息点，它不是写文章。史表的主要问题是查资料比较费劲。传记组又不一样，他是一个个独立的单项，他不是一个章，一个节，没有什么逻辑联系，去掉一些篇幅，不会影响整个传记的结构。所以，这五大部类在执行的过程中间，就要因地制宜，要根据总的原则去执行，不能按一个模式来执行，复杂就复杂在这里，费事就费事在这里。所以，传记组说他们不立项，传记组没有捆绑不捆绑。他们碰到的问题不一样，如果这个办法可行的话，给各个组说明，你们根据这个总的原则，自己还要有自己的路线图，你们怎么办，总的精神是这样，就是到 2012 年付印审定稿，这就是我们路线图的终点。

以上是我的一些设想，也没有想好，大体上是这样吧。总之要考虑周到，谨慎对待，摸索前进，开动脑筋。我们是一个庞大的文化工程，搞这个工程相当复杂，一方面我们要鼓足信心、鼓足勇气，要前进，我们相信我们能够完成任务。另外一方面，我们确实要谦虚谨慎，要千方百计地克服困难，按照这个路线走，达到我们的既定目标，到 2012 年，拿出我们的付印稿。能否操作，还要到实际中去证明。最后，还要留一定的时间找一些人通读，通读会发现很多问题，最后通读是因为只有全稿完成之后，才能发现哪里有遗漏，哪里有重复，哪里有矛盾，才可以着手修改，最后完成付印本。我不知道这个路线图行不行，如果行得通，我们是否可以制定一张倒计时的日程表，以安排好今后的工作?